



第七十届会议

临时议程* 项目 138

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

2015年9月10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

1. 目前共有 5 个会员国发生《联合国宪章》第十九条所述拖欠会费的情况，该条规定如下：

凡拖欠本组织财政款项之会员国，其拖欠数目如等于或超过前两年所应缴纳之数目时，即丧失其在大会投票权。大会如认为拖欠原因，确由于该会员国无法控制之情形者，得准许该会员国投票。

2. 为减少这些会员国拖欠的摊款数额，使之不超过前两年(2013 年和 2014 年)分摊会费的总额而必须支付的最低缴款额如下：

会员国	最低缴款额(美元)
科摩罗	861 518.00
几内亚比绍	372 190.00
圣多美和普林西比	760 136.00
索马里	1 284 534.00
也门	65 417.00

潘基文(签名)

* A/70/150。

